- 公司名稱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- 商品代碼 2012102710705
- 商品名稱 泰安產物SB055\_未受損之附屬或周邊設備附加條款 (UNDAMAGEDANCI LLARYAND/ORPERI PHERALEQUI PMENTCLAUSE)
- 申報頻率 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
- 承保範圍 茲經雙方同意,本保險契約對於任何承保之建築物或機器設備,因保險事故發生遭受毀損 或滅失而無法置換時,其附屬或周邊設備雖未受損,但已無法單獨使用,則此附屬或周邊 設備無法單獨使用之損失,將視同保險事故所致之毀損或滅失。 本公司對於未受損但無法單獨使用之附屬或周邊設備之賠償責任,每一事故以該受損標的 物賠償金額之百分之十為限,但不得超過新台幣一千萬元。
- 不保事項 同主保險契約